

彰化縣政府 113 年度強化推動性騷擾防治方案

專業人員暨場所主人教育訓練計畫

一、計畫緣起：

1979 年聯合國通過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」，目的在於健全婦女發展、落實保障性別人權及促進性別平等，而我國也為了加強落實於 2011 年通過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」。

多年來，臺灣社會在法令政策推動及多元對話後，性別平權逐漸受到重視，為達到性別平等及禁止性別歧視，我國於 2002 年至 2005 年陸續制定了「性別工作平等法」、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及「性騷擾防治法」，此即為性騷擾防治三法。前揭三法就性騷擾防治而言之立法目的及防治手段均有所差異，成為近年來實務運作上關切之議題。

2023 年 5 月社會性騷擾案件頻傳，掀起一連串「#MeToo」運動，推動《性騷擾防治法》、《性別平等工作法》及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性騷擾防治三法的修法，同年 7 月 31 日立法院三讀通過，自 2024 年 3 月 8 日全法施行。本次修法強調以被害人保護為中心，目標為強化「有效」打擊加害人的裁罰處置、完備「友善」被害人的權益保障及服務、建立專業「可信賴」的性騷擾防治制度。

為落實性騷擾防治工作、精進本縣性騷擾防治作為、提升專業人員性騷擾防治知能、加強相關防治網絡調查能力，特訂定此計畫。

二、計畫目標：

- (一) 增進第一線受理案件專業人員對於性騷擾防治法、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性別平等教育法三法之認識，熟知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程序，以利在處理性騷擾案件時能清楚相關法規及流程。
- (二) 加強第一線受理案件專業人員性騷擾案件調查的技巧及判準，提升調查案件與撰寫調查報告之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及彰化縣警察局。

四、辦理方式：

(一) 辦理時間：

1. 初階課程：8 月 13 日 (二) 08:30-12:30

2. 進階課程：8 月 27 日 (二) 09:00-16:00

(二) 辦理地點：彰化縣警察局 6 樓禮堂。

(三) 參與對象：彰化縣各事業單位受理案件性騷擾人員，共計 30 人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<https://forms.gle/h7t9Ya2RSbQ7WwP38>

(五) 報名截止日期：113年8月9日(五)

五、講師簡介

	姓名	學經歷
初階課程	林芬芳	現職：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 學歷：臺灣大學法律系 經歷：現任彰化縣性騷擾防治審議會委員
進階課程	許純昌	現職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專任幹事 學歷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碩士 經歷：現任彰化縣性騷擾防治審議會委員

六、課程規劃

(一) 課程時間

時間	初階課程
08:00-08:20	報到
08:20-08:30	長官致詞
08:40-09:30	性騷擾防治三法及跟蹤騷擾防制法認識及適用
09:40-10:30	性騷擾之態樣與迷思
10:40-11:30	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程序
11:40-12:30	場所主人防治責任
12:30-	賦歸
時間	進階課程
08:40-09:00	報到
09:00-09:10	長官致詞
09:10-10:00	性騷擾防治基本觀念和相關法規案例研討
10:10-11:00	性騷擾案件調查處理程序與實務案例研討
11:10-12:00	案例說明及調查報告撰寫實務解說(上)
12:00-13:10	午餐
13:10-14:00	案例說明及調查報告撰寫實務解說(下)
14:10-16:00	調查報告書撰寫習作與討論

16:00-

賦歸

(二) 課程內容

課程名稱	時數	內容重點
初階課程		
性騷擾防治三法 及跟蹤騷擾防制法認識及適用	1	性騷擾基本概念、性騷擾防治三法、 跟蹤騷擾防制法等相關法令解說與辨 別。
性騷擾之態樣與迷思	1	解構性騷擾態樣與迷思
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程序	1	調查小組組成與調查處理流程、性騷 擾事件之性別敏感度與調查倫理議 題、當事人權益與救濟程序說明。
場所主人防治責任	1	場所主人防治責任
進階課程		
性騷擾防治基本觀念和相關法 規案例研討	1	性騷擾基本概念、解構性騷擾迷思、 性騷擾防治三法等相關法令之實例探 討與評析。
性騷擾案件調查處理程序與實 務案例研討	1	調查小組組成與調查處理流程、性騷 擾事件之性別敏感度與調查倫理議 題、調查技巧、當事人權益與救濟程 序說明之實例探討與評析。
案例說明及調查報告撰寫實務 解說	2	性騷擾事件申訴調查報告撰寫技巧與 實務解析。

調查報告書撰寫習作與討論	2	性騷擾事件申訴調查報告撰寫習作演練、分組報告與討論。
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